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單

甄選學系：特殊教育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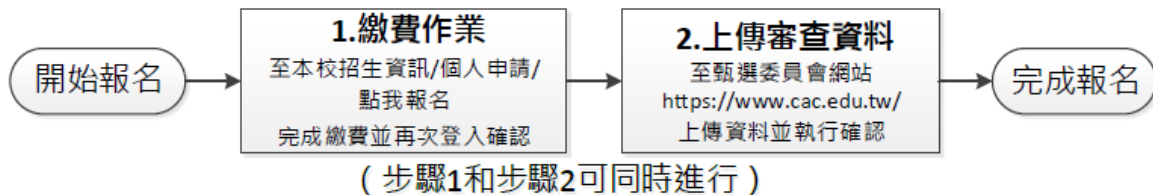
親愛的同學，您好！

感謝您對於本系的學習興趣，本系目標、特色、專業師資、學習資源及獎學金等資訊之簡介可參考本系網站 (<http://www.spe.ntnu.edu.tw>)。

恭喜您通過本系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篩選，非常歡迎您報考參加本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本系第二階段的甄試為審查資料（佔甄選總成績30%）及面試（佔甄選總成績30%），報名方式及甄試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一、甄試報名：

報名程序包含繳費作業及上傳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校系分別，若無規定即無須上傳）。報名事宜可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8:30~12:00；下午1:30~5:00 撥打（02）7749-1191 洽詢。本校個人申請招生專區「報名系統」（帳號輸入學測應試號碼或報名序號，密碼為身分證號）網址：<http://enroll.itc.ntnu.edu.tw/Enroll/UsEntry>。



（一）繳交甄試費

1.繳費期限：**110年4月1日至4月5日** 甄試費用：新臺幣 **1000** 元整

2.線上繳費或列印繳費單：請於繳費期限內自行登入報名系統，確認個人資料後，點選「前往繳費」，即可於系統選定線上繳費方式或列印繳費單（請確定使用之電腦已成功連結有效之印表機）。

※一旦選擇「**臨櫃繳費單**」後，即不得改以信用卡繳費。繳費單遺失，請登入系統重新列印。

※每個繳費帳號為考生專屬使用（勿與他人共用帳號）；不同系組繳費帳號不同，請分開繳費。

3.繳費方式：選用下列五種方式擇一繳費，勿重複繳費。建議採前三種方式，較能即時入帳。

（本校合作銀行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A. 信用卡線上繳費（建議採此方式，較能即時入帳）

a. 選定繳款方式後，輸入信用卡卡號等相關資訊，確定付款。

b. 請確認交易明細顯示繳費成功，並儲存或列印相關頁面備查。如交易明細上之「交易金額」欄沒有繳款紀錄，即表示繳費未成功，請重新點選前往繳費。

c. 繳費後約1小時可入帳。

B. WebATM即時付（建議採此方式，較能即時入帳）

a. 請確定使用之電腦已安裝相關程式並備妥讀卡機；選定繳款方式後，持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辦理網路ATM轉帳（跨行轉帳需另扣手續費）。

b. 請確認交易明細顯示轉帳成功，並儲存或列印相關頁面備查。如交易明細上之「交易金額」欄沒有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未成功，請重新點選前往繳費。

c. 若於銀行營業時間外辦理轉帳繳費，ATM將出現「次一營業日入帳」之訊息，請選擇「同意」，並繼續完成轉帳繳費作業，轉帳後約1小時可入帳。

C.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建議採此方式，較能即時入帳）

a. 選擇並列印「**臨櫃繳費單**」，持有**轉帳功能**之金融卡利用全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跨行轉帳需另扣手續費）。

b. 銀行代號輸入【822】，帳號請輸入【繳費單上之帳號（共14碼）】。

c. 檢查交易明細表之「繳費帳號」和「交易金額」正確無誤且交易成功。如「交易金額」欄沒有扣款紀錄或出現*****，即表示轉帳未成功，請重新轉帳。

d. 若於銀行營業時間外辦理轉帳繳費，ATM將出現「次一營業日入帳」之訊息，請選擇「同意」，並繼續完成轉帳繳費作業。轉帳後約1小時可入帳。若在星期五15:30至星期日24:00期間轉帳，ATM可能告知入帳時間延後，此種情形並不影響報名作業，仍可繼續報名。

e. 選定「**臨櫃繳費單**」後，即不得改以信用卡繳費。

D. 中國信託櫃檯繳款

- a. 請選擇並列印「臨櫃繳費單」前往匯款，繳費收據自行留存備查。
- b. 臨櫃繳款為人工作業，銀行無法即時傳輸繳款資料，約需半日至一日工作天方能入帳。
- c. 選定「臨櫃繳費單」後，即不得改以信用卡繳費。

E. 全國金融機構櫃檯辦理跨行匯款(含郵局)

- a. 選擇並列印「臨櫃繳費單」前往匯款，需繳交跨行匯款手續費，收據自行留存備查。
- b. 臨櫃繳款為人工作業，金融機構無法即時傳輸繳款資料，約需半日至一日工作天方能入帳，但若於郵局匯款，則須2日始可入帳（報名最後兩日(4月1日起)勿利用郵局匯款，以免造成報名不成功）。
- c. 選定「臨櫃繳費單」後，即不得改以信用卡繳費。

4. 繳費查詢：

請於報名期限內再次登入報名系統確認「目前狀態」，始確認完成繳費作業。一般考生繳費成功，其「目前狀態」為【已報名、已繳費】；低收入戶考生經本校審核通過後，其「目前狀態」為【已報名、免繳費】。報名期限截止後，請改由「列印甄試通知單(准考證)」登入後亦可查詢繳費情形。

■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

參加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一律免繳報名費，請於110年4月1日至4月5日前將有效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註明考生姓名、學測應試號碼、報考學系組後，傳真至本校教務處企劃組：(02)2363-5695，或E-mail至imqhair@ntnu.edu.tw，未檢附證明文件者，視同未完成申請手續，不予優待，亦不接受補件。

(二) 上傳審查資料

1. 上傳期限：110年4月2日至4月7日每日上午9時至晚間9時止。
2. 簡章校系分則「審查資料」欄所列項目，除學系有特殊規定者，一律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至大學甄選委員會 (<https://www.cac.edu.tw/>)，完成審查資料「確認」作業。

二、甄試日期：

110年4月16日(星期五)

三、甄試時程：

詳細面試事宜及考試流程預計於4月14日下午5:00前公告於本系網頁，請務必自行至本系網頁查詢。

四、甄試地點：

本校圖書館校區博愛大樓1樓特教系辦公室外櫃檯報到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五、考生注意事項：

1. 請自行至本系網站查詢面試時間，考生如因通過其它學校審核，第二階段甄試日期與本系衝突，需特別調整口試時間者，請務必於4月13日中午12時前檢附資料提出申請。團體口試名單公告後，不得調整。
2. 防疫期間，本校實施出入口管制，請考生及家長一律由校區正門口及建築物正門進出。並配合學校量測體溫、手部消毒等防疫措施。
3. 為減少群聚感染，建議親友盡量不陪考或以1人為限。考生及陪考者請自備口罩，並配合填寫本校校園新冠肺炎健康關懷問卷。
4. 考生若有發燒(額溫 ≥ 37.5 度、耳溫 ≥ 38 度)、咳嗽等症狀或14天內有出入境史，應事先主動告知本系，並全程配戴口罩，由學系視情況決定是否移至預備試場應試。
5. 面試採團體方式進行，面試時禁止攜帶手機及3C產品進入試場。

其他注意事項：本系系館備有飲水機，為響應環保不供應紙杯，如有飲水需求，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六、審查資料繳交規定：

審查資料：讀書計劃(含申請動機)、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社會服務證明，請於截止日前將資料以網路方式上傳至大學甄選委員會(www.cac.edu.tw)，逾期不接受補繳。

七、考生攜帶文件用品：

考試當天請持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單、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八、交通：

請參考本校首頁(<http://www.ntnu.edu.tw>)，點選下方「交通資訊」。

多利用大眾運輸系統，如自行駕車者，可於本校區圖書館地下停車場或校本部之運動場地下停車場繳費停車，但停車位有限，不一定有車位可停。

九、聯絡方式：

聯絡人：陳采明助教
電話：02-77495024
傳真：02-23413061
e-mail：t14015@ntnu.edu.tw
網址：<http://www.spe.ntnu.edu.tw>

十、其他：

- (一) 甄試前請隨時至本校招生專區及學系網頁留意【最新甄試訊息及防疫因應措施】。
- (二) 110年4月2至5日為國定假日，若需洽詢請於4月1日前或4月5日後來電。

師大有優良的師資、豐富的課程和優厚的獎學金，誠摯地歡迎您成為師大人！

特殊教育學系 敬啟